

公益诉讼，让历史文化“活”起来

以检察建议推动文物保护 上海文化保护之路越走越宽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见习记者 谢钱钱

历史文物不是岁月遗留下来的“死物”，它承载着厚重的文化底蕴，也是民族文化遗产的载体。然而这些不能移动、不会说话的历史文物，如果得不到有效保护，等待它们的可能就是默默消亡的命运。而公益诉讼制度的开启，给了文物保护“起死回生”之路。今年市人大常委会通过的《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再次将本市文物保护工作推上了“快车道”，公益诉讼在文物保护领域开始大展手脚。记者从本市多个检察院了解到，文物保护成为了公益诉讼工作中的新亮点，上海的文化保护之路正越走越宽……

案例

今年年初，宝山区人大代表叶敏接到群众反映，在宝钢厂区狮子林附近有一座废弃的军事碉堡，已经被居民倒满了垃圾，荒草丛生。叶敏作为宝山区人民检察院的公益诉讼观察员，遂于3月27日，向宝山检察院提供了线索。公益诉讼检察官助理徐自广实地勘察后发现，碉堡外观保存良好，但是水泥墙壁有损坏，内部还填满建筑垃圾以及废铁。

经过进一步统计，全区共有6处碉堡存在此类情况。位于顾村镇宝安公路北侧的大北店碉堡，已经荒草丛生，主体大部分被泥土掩盖，内部也填满垃圾；位于姜家村十二房东侧的十二房碉堡，顶部已经长满荒草，碉堡也被村民用干竹包围，远远望去根本看不出这是碉堡。

徐自广表示：“这些军事碉堡见证着当年的战争历史、峥嵘岁月，也见证着上海的城市发展，具有一定的历史价值和文化价值，是可以被证明的历史，如任之弃之必会造成难以逆转的损坏，应当让碉堡有尊严地‘展示’在这个位置。”

虽然承载着历史记忆，但这些军事碉堡的保护却面临着种种问题。

宝山在抗日战争时期是军事重地，有很多战争时的遗迹。据了解，宝山区的军事碉堡主要分布在月浦镇、顾村镇、罗店镇，2017年公布的宝山文物保护单位名录中，碉堡文物有14处，尚未被列入文物保护点的碉堡数量仍有十几处，其中就有大北店碉堡、十二房碉堡、宝钢狮子林碉堡等。一些军事碉堡没有文物的身份，因未得到有效保护，已经遭到不同程度破坏。

基于文物保护部门人力、物力、财力的有限性、碉堡数量之多、文物保护的难度、以及城市建设的考虑，如何对军事碉堡进行保护，是一个大难题。

5月22日，宝山检察院便向宝山区文旅局制发了《检察建议》，建议宝山区文化和旅游局：加强对宝山区军事碉堡的

古石桥“跨界”管理

永济桥始建于清康熙年间，是浦东新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其南北两块分属两个镇。在经历了近400年的沧桑后，却沦落到与垃圾相伴的窘境。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在履行公益诉讼职责中发现，永济桥石阶上被堆放杂物，标志碑被喷涂，桥身及标志碑旁土地被种植农作物，周边堆放生活垃圾和大量建筑垃圾。检察机关认为，文物周边环境状况较差，与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环境要求不相适应，区级文物保护单位永济桥未得到充分有效保护。

今年4月，浦东检察院分别向永济桥所在的两个镇政府提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两镇依法履行文物保护属地管理职责，并对永济桥周边环境进行整治；同时加强文物保护宣传，排摸区域内类似问题，建立长效工作机制。

甲镇在收到检察建议后，立即派文物专管员前往现场查看，积极开展文物保护工作。甲镇对文物上堆放的杂物进行清理，标志碑非法喷涂的广告已去除，并对标志碑进行清洗，同时设置告示牌；加强

六处旧碉堡重展“新颜”

保护力度，落实环境整治，消除安全隐患。同时为进一步落实公益诉讼工作，7月10日，宝山检察院与宝山区文旅局签订了《关于在公益诉讼工作中加强协作配合的实施意见》，要求在案件信息共享、重大情况通报、共同专项检查、联合培训、联席会议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同加强文物保护。

接到检察建议以后，负责文物保护监督和管理的地方政府了解情况，并第一时间反馈给各碉堡所在的街镇，要求实地查看情况。落实到各街镇以后，当地组织了整改。

荒草杂物被清理掉、倒塌的碉堡也进行了修复，一座座碉堡面貌一新，继续见证着历史。

7月14日，相关部门回函依法履职情况，表示针对宝山区部分军事碉堡存在的各种病害，该局已会同所属街镇落实工作对接，要求街镇进一步树立对历史战争资源的保护意识，及时开展现场踏勘，对存在的安全隐患、环境脏乱差等问题，明确责任部门，形成整改方案，落实专人负责等。同时，以本次整改为契机，对辖区内各类文物开展一次全面检查，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落实中。



上图：顾村镇大北店碉堡整治前 下图：顾村镇大北店碉堡整治后
宝山区文物保护管理所供图

文物保护宣传，强化镇、村、点三级文物保护网络及巡查机制，确保全镇文物保护管理得到落实，文物保护单位及文物保护点得到合理开发利用。

乙镇在收到检察建议后，立即研究永济桥周边环境整治方案，第一时间落实镇城运办和养护单位开展石桥周边环境整治，并完成垃圾清理工作。镇里还建立文物保护管理专人负责制度，对文物保护开展定期巡查检查。由于该古桥横跨两镇，乙镇加强与甲镇沟通联系，开展共同文物保护和周边环境治理工作。

今年5月两镇分别书面回复已完成整改工作，浦东检察院经公益诉讼“回头看”现

场核实整改情况，永济桥本身及周边生态环境均已得到修复。

检察机关表示，文物是一个国家和民族厚重的文化沉淀，是国家和人民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文物并非存在于真空之中，是与周围自然环境是相互影响的有机体，因此文物的保护和利用离不开所在地的自然环境。

本案中，一方面检察机关以行政公益诉讼的方式将文物保护和文物周边环境治理进行统筹保护；另一方面，检察机关通过以个案工作的开展为基础，与文物保护部门形成常态化的文物保护协作机制，创新社会治理方式，增强了文物保护和环境治理的法治力量。

进展

公益诉讼 为文物保护“长出牙齿”

今年6月，今年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决定》充分体现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所提出的“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要求及上海特色，在依法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以及英雄烈士保护等法定领域的公益诉讼之外，探索历史风貌区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这些“等”外公益诉讼案件。

为了体现公益诉讼的刚性，《决定》还对调查核实赋权，明确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配合检察机关进行调查核实案件事实、调取证据材料、委托公证或证据保全。对拒不配合的，检察机关可以约谈相关人员，并可以建议有关机关或者部门予以处理。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积极配合检察机关的调查核实工作，并将有关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考评内容，被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出庭应诉，建立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工作衔接机制等。

《意见》明确司法机关可以将公职人员干扰、阻碍办案，以及行政机关无正当理由不落实检察建议等情节严重的行为，移送监察机关依法处理。

期待

为公益诉讼 插上“科技之翼”

尽管本市公益诉讼工作尤其是文物保护公益诉讼有了可喜的进步，但与上海文化品牌建设的要求相比，还有一条长远的路要走。线索收集难、案件协调处置难都是困扰公益诉讼工作的痛点和难点。

为此，市人大代表马志刚建议运用科技手段来破解这些难题。他表示，截至目前，上海市内各级检察院没有任何一个基层院建设公益诉讼调查指挥中心综合化、智能化系统平台，他建议搭建智慧综合一体化平台，从群众线索举报、互联网线索获取、无人机飞行线索发现、跨部门信息共享发现线索，实现系统性解决方案。

马志刚代表的这一建议也获得了市检察院的赞同。市检察院表示将进一步促进智慧检务与公益诉讼深度融合，让现代科技为司法办案提供技术支持。本市检察机关将继续深化巩固信息线索共享、程序衔接、技术支撑等机制做法。同时，建立与公安、市场监督管理局、应急保障局、12345市民热线、大数据中心等单位工作对接，将公益诉讼举报平台纳入上海“一网通办”市民云平台，进一步整合信息资源。

同时，本市将加强软件建设，增强对海量数据收集、筛选需求的有效应对。开发设计公益诉讼线索分析和预警平台系统，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自然语言处理等技术对12345市民热线、两法衔接平台等系统数据进行分析，对高价值线索的分配、办理、成案情况进行跟踪与监控，实现线索来源规模化筛选、智能化推送、办理情况的自主导入。

本市还将加快建立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配备快检装备，提升办案专业化水平。充分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区块链等取证方式，增加调查核实科技含量，提升取证的效率与能力。